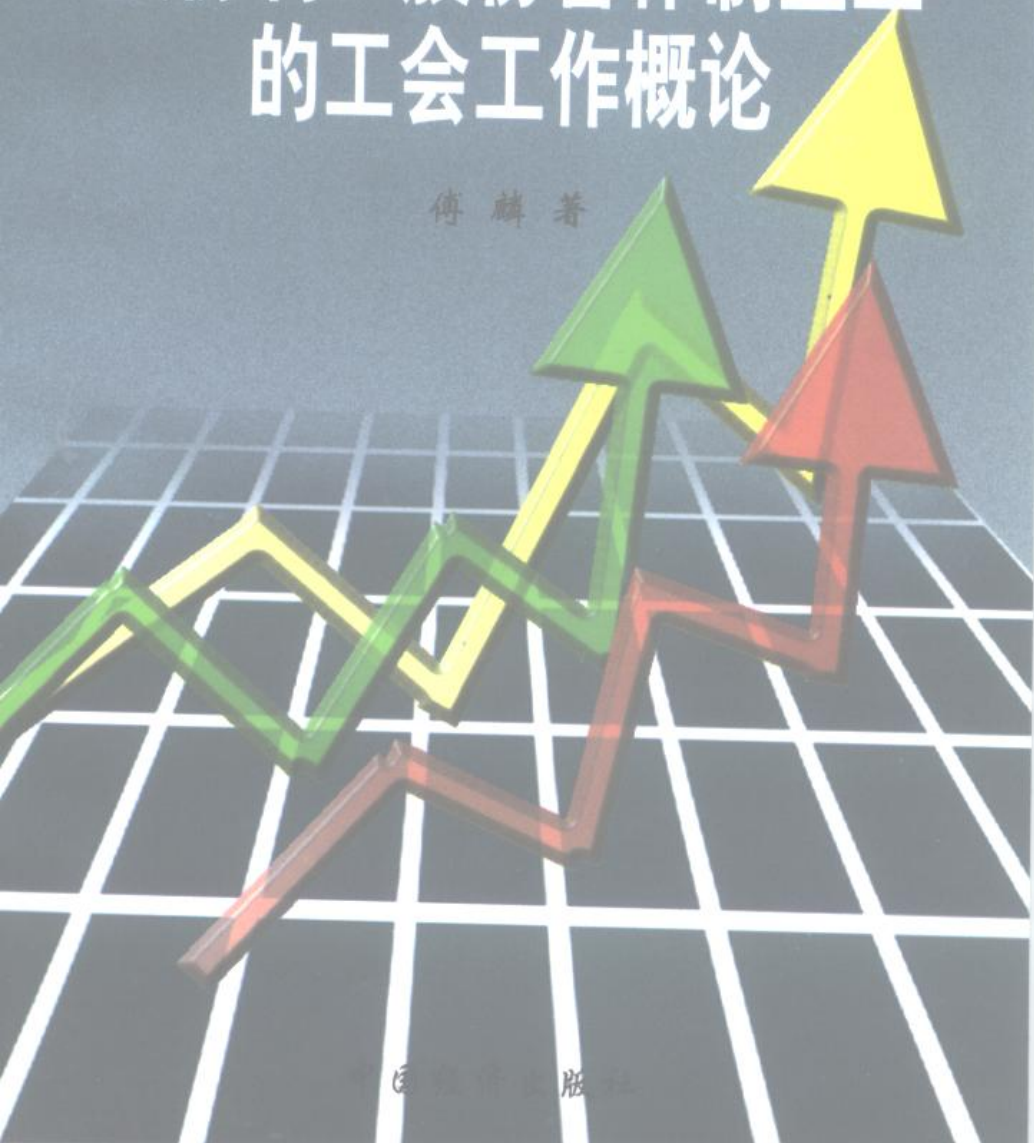


① 新经济组织工会工作系列教材

股份制、股份合作制企业的 工会工作概论

傅麟 著



中国劳动出版社

· 新经济组织工会工作系列教材 ·

股份制、股份合作制企业 工会工作概论

傅 麟 编著

0066

中国经济出版社

责任编辑:刘建生(电话:66162744)

封面设计:董 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新经济组织工会工作系列教材/乔健等编. —北京:
中国经济出版社,1999.3

ISBN 7—5017—0587—9

I. 新… II. 乔… III. 企业—工会工作—中国—教材
N. D412.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1999)第 04068 号

新经济组织工会工作系列教材

中国经济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百万庄北街3号)

邮政编码:100037

北京后沙峪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787×1092毫米 1/32 6.6875印张 141千字

1999年3月第1版 1999年3月第1次印刷

印数:2000册

ISBN 7—5017—0587—9 /G·98

全三册定价:29.40元(本册9.80元)

前 言

当前,我国的国有企业改革已经进入了最关键的时期,其重要标志即产权制度方面的改革和创新。近年来我国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所进行的一系列实践表明,股份制是一种产权关系明晰而又能适合我国经济特点的企业制度,在大中型国有企业中逐步推行以公有制为主体的股份制,是既坚持公有制,又能发挥市场机制作用的最佳选择。而股份合作制作为中国农民在新时期进行的伟大制度创新,也成为当前我国农村产业、乡镇企业和城市中小企业改革的首选模式。

中共十五大在经济理论上实现了一系列新的突破,丰富和发展了邓小平理论,其中包括肯定了股份制作为企业的一种资本组织形式,资本主义可以用,社会主义也可以用;对劳动者的劳动联合和资本联合相统一的股份合作制给予大力提倡和鼓励。十五大在经济理论上的新突破,进一步解放了人们的思想,必将推动中国经济改革向更深层次发展。

然而,必须看到的是,股份制和股份合作制经济的运作及其规范化,在我国当前仍是一个很新的题目,而这两类企业中劳动关系的协调及工会工作的开展,更是面临诸多新情况、新问题有待解决,需要认真加以研究和探讨。有何种所有制关系就有何种劳动关系。劳动关系的本质和内容、矛盾表现及调节手段和方式,由生产资料所有制和经济体制的性质特点所直

接制约和影响。维护劳动者的利益,是工会组织长期存在的客观基础,也是工会服务于改革开放大局的主要手段和基本职责。在不同类型的劳动关系中,劳动者的地位、作用、权益状况是不同的,从而工会调节劳动关系、维护劳动者权益的方式、手段、途径也必然有所不同。当前在股份制和股份合作制企业中,上述问题没有现成的答案,往往既缺乏系统、充分的法律依据,也没有充足的经验可循。因此,对于这两类企业中劳动关系和工会工作问题的探讨,具有重要的理论意义和现实意义。

基于这一认识,本书对于股份制、股份合作制企业的特征、组织机构、在我国的发展情况及其重要作用;对于这两类企业劳动关系的现状、具体特点及其对工会工作带来的影响;对于开展工会工作必须坚持的原则、工会的组织形式和领导体制以及工会重点工作的开展等,分别进行了研究和论述,力求提出一些理论性的认识、见解和解决问题的选择。

近年来,我参与了一系列关于不同类型企业中劳动关系,职工状况及工会工作开展情况的调查研究工作,为本书的写打下了一定基础。本书写作过程中,在认真学习中共十五大文件的基础上,结合近年来从事调查研究及教学活动的有关经验和资料,并广泛参考和借鉴了国内同行的有关研究成果,在此表示衷心感谢。我国的企业改革实践仍在进一步深入,对于这两类企业的劳动问题和工会工作的系统研究也还刚刚开始。由于作者水平有限,浮浅和不当之处在所难免,敬请读者给予批评指正。

作者

1998年12月

目 录

| | |
|-----------------------------------|------|
| 第一章 股份制的发展、特征及形式 | (1) |
| 第一节 股份制的产生和发展 | (1) |
| 第二节 股份制的产权特征与作用 | (4) |
| 第三节 股份公司的基本类型及组织机构 | (9) |
| 第二章 我国股份制经济的发展及其作用 | (23) |
| 第一节 我国股份制的发展情况 | (23) |
| 第二节 股份制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 重要组成部分 | (28) |
| 第三节 股份制是国有企业改革的根本出路 | (31) |
| 第三章 股份公司劳动关系现状及特征 | (35) |
| 第一节 股份公司劳动关系的主要特点 | (35) |
| 第二节 股份公司劳动关系中存在的问题 | (41) |
| 第三节 劳动关系变化对工会工作的影响 | (48) |
| 第四节 股份公司工会工作必须坚持的原则 | (53) |
| 第四章 股份公司工会与职工持股会 | (56) |
| 第一节 职工持股会的性质和意义 | (56) |
| 第二节 职工持股会的设立及其运作 | (61) |
| 第三节 公司工会与职工持股会的关系 | (66) |

| | | |
|---|-------------------------------|--------------|
| 第四节 | 国外职工持股提供的借鉴 | (71) |
| 第五章 | 股份公司工会与职工民主管理 | (76) |
| 第一节 | 股份公司职工民主管理现状 | (76) |
| 第二节 | 职工代表大会制度 | (78) |
| 第三节 | 职工董事、职工监事制度 | (85) |
| 第四节 | 平等协商和集体合同制度 | (89) |
| 附录:政策与实例 | | (98) |
| 一、全国总工会关于国务院确定的百家现代企业制度 试点中工会工作和职工民主管理的实施意见》 | | (98) |
| 二、劳动部《股份有限公司劳动工资管理规定》 | | (103) |
| 三、全国总工会《关于企业集团建立 工会组织的试行办法》 | | (105) |
| 四、上海矽钢有限公司职工持股会章程 | | (108) |
| 五、上海第一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职工董事制度 | | (122) |
| 第六章 | 股份合作制企业的性质、分类与管理 | (127) |
| 第一节 | 股份合作制的产生及其性质 | (127) |
| 第二节 | 股份合作制企业的组建及运转 | (135) |
| 第三节 | 股份合作制的意义和基本作用 | (146) |
| 第七章 | 股份合作制企业劳动关系现状及特征 | (151) |
| 第一节 | 劳动关系现状及存在的问题 | (151) |
| 第二节 | 劳动关系变化对工会工作的影响 | (158) |
| 第八章 | 股份合作制企业工会工作机制 | (163) |
| 第一节 | 股份合作制企业工会工作原则 | (163) |
| 第二节 | 职工民主管理机制 | (170) |
| 第三节 | 职工权益维护机制 | (178) |

| | |
|---|-------|
| 第四节 建立健全工会组织及活动机制 ····· | (184) |
| 附录:政策与实例 ····· | (188) |
| 一、国家体改委印发《关于发展城市股份 合作制企业的指导意见》····· | (188) |
| 二、全国总工会《关于加强国有小企业改革中 工会工作的意见(试行)》····· | (194) |
| 三、劳动部《关于企业实施股份制和股份合作制 改造中履行劳动合同问题的通知》····· | (203) |

第一章 股份制的发展、特征及形式

第一节 股份制的产生和发展

一、股份制是一种现代企业的资本组织形式,是市场经济的产物

股份制是一种企业组织形式,它通过发行股票筹集资本,以入股的方式把分散的、属于不同所有者的资产集中起来,统一使用、自负盈亏、按股分红。股份制以股份公司为核心,以股票发行为基础,以股票交易为依托。现代股份制的三个基本要素是股份公司、股票和股票市场。

股份制是目前工业化市场经济国家中主要的企业组织形式,它是市场经济发展到一定程度的产物。它在保持资金的所有权不变的前提下,将分散的资金集中起来使用,把分散的资金使用权转化为集中的使用权。之所以会产生这样的企业组织和经营管理制度,正是由于市场经济的内在要求。随着资本主义生产的发展和竞争的加剧及生产社会化程度的提高,要求经营规模进一步扩充,而独资企业和合伙企业等传统的产权组织形式已经不能胜任大规模生产经营对资本规模的需要。因此,集资经营的要求就自然而然地应运而生。最早的股份制企业在17世纪初开始在英国、荷兰出现。如组建于1600

年的英国东印度公司和组建于 1602 年的荷兰东印度公司,都是采取股份集资的方式经营的。但是,当时的这些公司只是现代股份制企业的萌芽,尚不规范,还不是独立的法人。

以企业法人制度为主要标志的股份制产生于 17 世纪中期。随着资本主义经济的迅速发展,企业规模日益扩大,信用制度迅速建立,证券交易机构也开始出现。这些都促进了股份制企业的迅猛发展和普及。从 16 世纪末到 19 世纪初,股份公司在金融、交通运输、公用事业和机器制造业中大量涌现。

股份制的产生和发展,有力地促进了生产规模的扩大和社会生产力的提高。在金融业中,西方最早的国家银行——英格兰银行就是于 1694 年通过股份筹资的形式建立的。1790 年,美国也通过发行股票筹资建立了该国第一家国家银行——合众美国银行,其中五分之四的股份由私人股东持有。股份制使银行业得到了巨大发展,而银行作为加速资本集中的杠杆,又有力地推动着资本主义经济向前发展。从交通业来看,到 19 世纪 40 年代,英国和美国通过股份公司筹资铺设的铁路分别长达 5000 英里和 2808 英里。这一时期的铁路建设对推进整个西方世界的经济加速发展起到了至关重要的作用。发达的铁路系统不仅扩大了市场,而且极大地带动了冶金、采选矿、金属制造等重工业的发展。铁路建设又是耗资巨大的工程,如果没有通过股份公司的形式进行筹资,在当时的条件下完成这种工程是无法想象的。对股份制的作用,马克思曾给予高度评价:“假如必须等待积累去使某些单个资本增长到能够修建铁路的程度,那么恐怕直到今天世界上还没有铁路。但是,集中通过股份公司,转瞬之间就把这件事完成了。”

二、现代股份制出现于 19 世纪后期

的确,股份制的产生和发展,有力地促进了生产规模的扩大和社会生产力的发展,这是功不可没的。因此,股份制在当时的荷兰、法国、普鲁士等国得到了迅速的普及。到 19 世纪后期,股份制的发展进入了一个新阶段,即现代股份制的阶段。

进入这一新阶段的主要标志有二:一是股份公司大量涌现,并成为西方各主要国家中占主导地位的企业组织形式。股份公司差不多已为社会各业所接受,并成为交通运输、采掘、公用事业、银行保险业和制造业中主要的组织经营形式。在美国,股份制企业约占企业总数的 15% 左右,但收入却占美国企业全部收入总额的 85%。早在 1983 年日本拥有资本额在 1000 万日元以上的股份制企业有近 23.4 万家,占同类规模企业总数的 87%,资本额在 1 亿日元以上的股份制企业为 16891 家,占同类规模企业总数的 99%。香港地区的股份制企业,1981 年即达 96261 家。二是西方各主要国家有关股份制的立法日趋完备。欧洲各国当时对股份制的各种立法,进一步促进了股份公司发展。这些国家通过制定商法、公司法、证券法、破产法等一系列经济法律来保证股份公司的权利和义务的实现,同时限制、克服和消除股份制的消极因素。美国在 1933 年制订并颁布了《证券法》,该法规主要规定股票发行人的资格和股票发行程序等。1934 年又颁布了《证券交易法》,主要解决股票交易的问题,并建立证券交易委员会作为实施法律的政府机构,制定了对付操纵股市和投机者的严密制度和手段。1940 年,美国推出了《投资公司法》和《投资咨询者法》,1970 年又颁布了《证券投资者保护法》,至此,“证券投资保险公司”的制度得以确立。这对于减少投资者的风险,保护

投资者的利益发挥了十分重要的作用。

随着股份公司的普及和发展,出现了专门进行股票买卖的交易商和交易市场。信用制度的发展为股份公司的发展提供了充分的条件,而股份公司的发展,特别是股票市场的兴起,反过来又极大地促进了信用制度的发展和完善。股份制企业的发展、国家立法的完善及股票、股票交易管理和操作的规范化,终于促成现代经济意义上的股份制的产生及其发展成熟。随着资本主义经济的发展,股份制逐渐发展成为当今各工业化市场经济国家经济中占主导地位的企业组织和经营制度。

第二节 股份制的产权特征与作用

在现代市场经济条件下,从企业组织形式看,有独资企业、合伙企业、股份公司和股份合作制企业四种类型。其中,股份公司是现代市场经济中最大量最普遍的企业组织形式。我国政府与1993年12月29日发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对于股份公司的产权制度、内外关系和生产经营行为作出了明确的法律规范。

股份制企业经历了漫长的历史发展,形成了一套比较规范、比较成熟的产权制度体系。公司制企业同自然人企业、合伙企业、合作企业、独资企业比较,有着明显的产权特征:

首先,财产所有权的分散化。股份制下的企业财产是以发售股票的方式集聚的,因而财产所有权是多元的、分散的。这与自然人企业的产权是所有者与经营者的直接统一很不相

同。但是,这种投资主体的分散化、多元化是和企业生产经营管理上的集中化、一体化同时存在的。这就打破了财产的原始所有者占有、支配和使用各自财产的狭隘界限,形成集中投资、联合经营。

其次,所有权与经营权相分离,个人与企业相分离。股份制企业财产所有权分属于不同的股东,但由于股份制下的这种所有权并不构成对企业资产的直接占有和支配,股东一般不直接参与企业的经营管理。具体的经营管理权集中在经理手中。所有权与经营权的这种分离,使企业的经营管理成为一种专门的职业,造就出一批专门的企业家,对于企业经营管理水平的提高非常有益。同时,企业作为独立的法人,不受个人寿命的限制不受自然人人身因素的限制。自然人企业受人身因素的限制,并且自然人家庭财产与企业财产没有分离。股份制企业的法人财产与个人财产是相互分离的,并且股份制企业的有限责任制度,使经营者的个人财产不受损失。

再次,所有权的分散化和企业财产的整体性相结合,有利于企业行为的合理化;所有权和经营权的分离,则利于企业的发展与稳定。股份制企业的股东是多元的,每个股东都有自己的特殊利益。利益差别使得各股东在行使自己的权利时,相互制约、相互影响。同时,由于股东所得股息和红利取决于企业经营的总体成果,因此共同的利益又使股东们结成一个统一的整体,利益共享、风险共担。可以这样说,股份制企业自我约束、自我发展的基础,正在于这类企业股东利益的多元化,以及众多股东构成的整体股权所体现的整体利益的相互统一。这种统一作用于企业的经营管理者,保证了企业行为的合理化。而所有权与经营权的分离,使得有经营能力的人同具备承

担风险能力的人相结合。前者使用法人资产为广大投资者谋取更多的利益,后者则不能象自然人企业、合伙企业的所有者那样,可以退股,甚至带走原来入股的资产。这些都更有利于企业的发展与稳定,利于资源的合理利用与有效配置。

最后,股份制企业的决策机制较为民主,责权利关系明晰。股份制企业具备一套多层次约束和民主决策机制。股份制企业的日常经营活动由总经理决策,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董事会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股东大会是企业的最高权力机构。每个股东在股东大会上都可以对企业的重大决策提出自己的意见或建议,行使表决权。表决权的效力取决于股东所拥有的股份数额。由于股票分散,只要掌握一定数量的股票,就能操纵股份制企业。这一数量理论上为50%以上,现实数额低于50%亦可。

股份有限公司的产权是明晰的,产权界定是清楚的,股东以其出资认购的股份对公司承担有限责任。股份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其债务承担有限责任。股票上市的风险由股东承担。股份资本的股东权益是清楚的,国家股、法人股、个人股和外资股的性质是清楚的,各自持有的股份数量是明确的。股份制权益的利润采取红利和股息的形式进行分派,同一种类的股票等股获得等量收入,红利和股息表现为股票的收入。

股份制所具有的上述重要特征,使它成为一种适应现代市场经济要求的现代产权制度,也使它在市场经济舞台上逐步取代其他企业类型而成为主角。有人这样评价股份制在人类社会经济发展当中所起到的巨大作用:股份公司与蒸汽机一样,是社会发展史上具有丰功伟绩的两大发明。

股份制这种现代产权组织形式,适应了生产社会化对生

产资料所有权、生产要素、社会资源的占有权与使用权、财产的组织形式与实现方式所提出的社会化的要求。它的组织形式灵活、开放；资产可自由流动，能迅速地重组和调整；产权关系明晰，各经济主体的责权利明确，并有法律上的保障；动力与压力并存，发展机制与约束机制相互制衡。

具体而言，现代股份制的作用主要表现在，它较好地解决了社会化大生产条件下的三个矛盾：

首先，解决了资本的分散占有与社会集中使用的矛盾，加速资本集中，促进社会生产在较大规模上进行。现代企业的初始规模和扩大再生产所需资本日益增大，而通过发行股票即可在短期内把社会上分散的单个的资本聚集成一个较大规模的资本，直接投入生产。从而突破了单个资本或某一部门、地区在创办企业、扩大再生产规模时投资的局限，有利于解决社会化大生产发展的资本需求与资本占有形式之间的矛盾。

其次，解决了资本的私有性与生产要素合理流动、有效配置的矛盾，能使资本及时、灵活地流向社会和生产所需领域，有利于资源的优化配置。由于资产所有者在不丧失终极所有权的前提下把资本的实际支配权、使用权让渡给企业，企业作为独立的法人，在一定范围内可以直接地、自主地支配和运用属于他人的资本从事生产经营，从而适应了市场经济发展所要求的资产所有与资产支配相分离的原则。企业可以根据社会和市场的客观需要，按照市场经济的运行规则，自主地支配和适时地调整企业资产的存量与增量，求得企业生产经营的最佳方向和合理规模，从而使企业的生产经营更具活力与效益。

第三，解决了拥有资本的人不会经营同有专门知识会经

营的人没有资本的矛盾,有利于生产经营管理的科学化、专业化。股份制企业一般都具有合理而完整的章程和组织结构,实行企业所有权和经营权的分离。董事会可以广选人才,企业由精通管理和业务的专家治理,进行专业化经营。同时,企业经理受股东的间接约束和自身激励、自我约束机制的作用,从而保证企业行为合理化,并不断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实现企业资产的增殖和收益的增加。所谓企业股东的间接约束是指股东通过买卖股票的方式来影响企业的决策或决定企业经营管理者去留,而股东买卖股票的行为最终取决于企业经营状况。企业经营状况好,利润率上升,股东就会购进股票;如果经营管理无方,导致利润率下降,那么,股东就抛售该企业股票。另一方面,经营管理者尽管不是企业资产的所有者,但他却是自身人力资本的所有者,其人力资本的收益率和增殖水平最终取决于企业的经营管理状况,因此绝不会对自身事业掉以轻心。这种机制有利于培养掌握经营管理策略和专门知识,并具有开拓进取精神的企业家阶层,促进经营管理的科学化、专业化。

此外,股份制经济由于具有筹资灵活、收益共享、风险共担、分工协作等优势功能,因而成为世界各国特别是市场经济发达国家乐意接受的重要投资形式之一,进而成为各国吸收、利用外资的有效途径。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后,跨国公司的兴起主要是通过购买他国股票的途径而发展起来的。1978年,在美国的对外投资中,以购买股票形式的投资高达112亿美元。日本1976年利用股票吸收的外资达48亿美元,占当年全部引进外资的42.5%;中东产油国的资金也主要是通过股票进入国际市场的。随着国际经济联系的日趋紧密,不论是发展中

国家还是发达国家,以股票投资,吸引和利用外资,已是当代国际经济活动中的一个显著特征。总之,股份制作作为一种现代产权制度,是适应社会化大生产要求的科学的产权制度,是人们在实践中不断健全和完善的文明成果。

第三节 股份公司的基本类型及组织机构

一、股份公司的类型

股份制的基本组织形式是股份公司。股份公司是通过发行股票筹集资本或企业出具股金而成立的一种企业组织形式。它有多种类型。如果根据债务责任、法律形式和管理方式的不同,可以将股份公司分为以下几种类型:

从公司债务责任的角度,股份公司有5类:

(一) 股份有限公司

指按法定程序通过公开发行等额股票筹集资本而成立的公司。是最典型的股份制企业,它往往被简称为股份公司。这类公司的特点是:

1、公司的全部资本分为若干等额股份,股东依其所认购的股份对公司负有限责任,即在公司举债或破产时,由公司的全部资产对债权人的债务负责,股东只对其所认购的股票面值的债务负责,债权人无权直接向股东索债或起诉。

2、股票可以在社会上通过证券交易机构或委托银行公开出售,或自由转让,但不得退股,因此,公司财产不受股东变化的影响。

3、公司的所有权和经营权分离。绝大多数股东不直接参